

#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 服务类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安保外包业务项目（管委会区域安保项目）

项目编号：SSZB2023-QY-FW-002

招标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  
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深圳市深汕交易有限公司

# 目录

目录 .....	2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	3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第二节 否决性条款摘要 .....	12
第三节 总则 .....	14
第二章 评定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24
一、评标须知 .....	25
二、评标方法 .....	28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1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52
第一节 商务条款 .....	53
第二节 技术条款 .....	54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6
一、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	59
二、商务标部分 .....	64
三、技术标部分 .....	76
四、价格标部分 .....	86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重要提示:

1. 本表对项目情况、招标程序的主要时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的有关信息，是对投标须知的具体补充。如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表述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 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3. 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被招标人选用，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未被招标人选用。本文件中对应模板性条款未被招标人选用的内容，自动不适用。
4. 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示范文本中的空格部分应根据招标项目实际需求填写，无内容或不采用者应用斜画线表示或者注明“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有限公司</u> 联系地址： <u>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2栋2楼</u> 联系人： <u>刘锐聪</u> 联系电话： <u>18316846097</u>
1.1.3	招标代理	名称： <u>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招标有限公司</u> 联系地址： <u>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2栋3楼南侧</u> 联系人： <u>林工</u> 联系电话： <u>13543004997</u> 电子邮箱： <u>linchunchen@szexgrp.com</u>
1.1.4	项目编号	SSZB2023-QY-FW-002
	项目名称	安保外包业务项目（管委会区域安保项目）
1.1.5	公告发布日期	详见招标公告
	项目类别	服务
	招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获取招标文件	<p>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地点：登录深圳阳光采购平台（www.szygcp.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招标有限公司官网（http://sszbd1.com）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p> <p>方式：在线下载</p> <p>售价：免费</p>
	供应商报名时间期限、地点、方式	<p>1.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报名方式如下：</p> <p>网上报名：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报名资料（命名格式：项目名称 + 公司名称）发送至邮箱：linchunchen@szexgrp.com。</p> <p>2. 报名资料（详见招标公告附件）：</p> <p>（1）领取招标文件登记表；</p> <p>（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加盖公章）；</p> <p>（3）法定代表人投标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p> <p>（4）营业执照等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p>
2.2.1	投标人提出质疑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3.1	招标人澄清、修改、答疑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4.2.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p>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富路文贞楼2栋3楼深汕交易有限公司开标室</p> <p>我公司接受在截标当日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亲自递交的且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持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p>

		人投标授权委托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如法定代表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开标地点	进行现场开标，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富路文贞楼2栋3楼深汕交易有限公司开标室
3.2.4	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最高限价（总价）：人民币14676528.00元/年。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置最高限价
3.3.1	投标有效期	__120__个日历日（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6.3.1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6.3.2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__3__个。
7.1.1	定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评定分离
	定标方法及定标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票决定标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票决定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逐轮票决定标 <input type="checkbox"/> 票决抽签定标：票决____名投标人后，以随机抽签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议事法 <input type="checkbox"/> 价格法 确定中标人价格的方式：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方法：_____
		定标程序：_____
8.4.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__30__日内。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情况	出资比例：100% 资金落实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1.3.1	招标范围	暂定为深汕特别合作区巡逻、岗亭值守、室内保卫、消防巡查、应急和突发事件处理、停车场管理等，具体工作范围包括合作区政和楼1、2栋，仁和楼1、2栋，怡和楼1、2栋，悦和楼1、2栋，城市服务大厅、文贞楼1-3栋、生活中心、大百汇科技园、鲘门高铁站前广场、小漠土地指挥部等区域。采购人有权根据业务区域的拓展而调整或取消安保服务范围，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
	项目概况	项目地点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主要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辖区，需提供24小时全天候安保等服务。
1.3.2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暂定两年，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合同期满后，根据服务的总体情况和履约评价，甲方确定是否与乙方签订下一年度的合同。
1.3.3	服务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且经营范围符合本次项目的要求，营业范围须为保安相关服务营业范围。对于已按商事登记改革要求更换新版营业执照的，提供营业执照同时应提供商事主体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显示经营范围、年度报告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必须通过年检或提供已按相关规定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报送年度报告的证明或查询截屏（加盖公章）。</p> <p>2. 投标人须提供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如为分公司或派出保安员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客户单位提供保安服务的，须同时提供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证明文件及《保安服务许可证》（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p> <p>3. 信誉要求： 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p>

		<p>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p> <p>（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p> <p>（2）被责令停业的；</p> <p>（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p> <p>（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p> <p>（5）在最近三年内（2020年3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项目质量或安全问题的；</p> <p>（6）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p> <p>（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p>
1. 4. 4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1. 9. 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可在_____至_____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_____ 集合地点：_____
1. 10. 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_____ 召开地点：_____
1. 12. 1	响应和偏离	<p>商务、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说明如下：</p> <p>严重偏离：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未实质性响应（发生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p> <p>一般偏离：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未实质性响应（发生负偏离），将可能导致在评、定标时产生不利于投标人的影响；</p> <p>可偏离：未标注“★”和“▲”的条款可以发生偏离。</p>
3. 2. 5	投标货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民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报价方式和内容</p>	<p>1、投标人须按照第五章价格标部分的格式填写报价表。投标报价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漏报、少报的视为不满足实质性条款，其投标将被否决。</p> <p>2、本项目投标报价(含增值税)不得超过最高限价14,676,528元/年，分项报价清单中的人员单价投标限价：大队长人员单价不高于10000元/月、分队长人员单价不高于6200元/月、班长人员单价不高于5800元/月、安保员不高于5356元/月。若投标报价(含增值税)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或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报价(含增值税)进行修正后的修正价格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将作否决投标处理。</p>
<p>3.4.1</p>	<p>投标保证金</p>	<p>是否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input type="checkbox"/>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input type="checkbox"/>银行转账 <input type="checkbox"/>投标保函</p>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____元（不得超过项目预算或者最高投标限价的2%）</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为银行转账的，需在转账时注明项目编号，保证金应从投标人账户中转出。</p> <p>（一）中信银行          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_____</p> <p>开户银行：_____</p> <p>银行账号：_____</p> <p>（二）民生银行          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_____</p> <p>开户银行：_____</p> <p>银行账号：_____</p> <p>投标保证金为保函形式的，投标保函应在投标有效截止时间（含）后____日内保持有效。</p> <p>其他可以扣除投标保证金的情形：_____</p>
<p>3.7.1</p>	<p>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允许</p>

1.1.6	招标公告	公示/公告媒介： 1、深圳阳光采购平台（www.szygcgpt.com）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3、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招标有限公司（www.sszbd1.com）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	
7.2.2	中标公告	
8.3.1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履约担保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转账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 <u>100000.00元</u>
9.5	招标失败的其他情形	/
/	交易相关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平台交易服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缴纳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缴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服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缴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缴纳 收费标准：依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业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深交易〔2020〕123号）的指导，最低收费不低于人民币8000元。招标代理服务费用超过人民币8000元，根据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费率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费用： <u>评审专家费由中标单位支付。</u>

投标文件的编制内容		
条款号	内容	规定
3.1.1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包含以下组成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审查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务标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标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价格标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编制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营业执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证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商务标部分	编制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工会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纳税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奖励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保安培训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化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类业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拟安排项目主要技术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技术标部分	编制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员上岗时间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应急保障预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违约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置服务保障点
	价格标部分	编制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一览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分项报价表
<b>备注：</b> 本表如出现前后不一的缺漏情况，以招标文件中列明较多的为准，如出现名称不一致的情况以投标文件格式的名称为准。		

## 第二节 否决性条款摘要

**提示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本部分内容是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汇总，否决性条款包括：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和废标条款。招标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节不一致的，以本节内容为准。除出现以下情形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否决处理。

### 1、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不予受理的情形（由招标人负责判定）：

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电子投标文件；

1.2 投标人名称和购买（获取）文件时登记不一致的。

### 2、围标、串标与废标的判定与处理（初步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判定）

#### 2.1 围标、串标的判定与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按围标、串标行为对待，除按废标处理外，招标人将提请有关主管部门或者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根据情况依法做出处罚：

2.1.1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 2.2 废标的判定与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按废标处理让该投标文件退出评标程序。

2.2.1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或最高限价的或按第一章第三节3.2条规定的调整方法确定的调整后价格超出最高限价的；

2.2.2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2.2.3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或投标保函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2.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的，或《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漏填或内容填写错误，可能导致影响项目实施，损害招标人利益的；

2.2.5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未按规定提交联合体所有成员共同投标协议的；

2.2.6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根据招标文件评定标办法规定的修正原则无法确定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可选择性方案报价的除外；

2.2.7 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的，或同时参加两个（含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的；

2.2.8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或不满足的，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为招标文件中所有标注“★”号的条款以及初步评审表要求的内容未作出响应的或不满足的；

2.2.9 投标人未能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的，或投标人不接受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的；

2.2.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2.11 若出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2.12 符合法律法规或主管部门规范性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注：**招标人对上述内容有修改或补充的，以下述条款为准。

### **3、 招标人修改或补充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 **截标前否决性条款：**

（1）若为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携带招标公告附件中要求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标授权委托书》；

（2）若为法定代表人递交投标时，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下列规定的作投标无效处理：**

（1）1份独立封装的投标文件，内含1份正本，4份副本；

（2）1份独立封装的开标文件，开标文件内含《开标一览表》（需加盖公章）、投标函（需加盖公章）、USB接口设备存储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档（格式为PDF盖章扫描版）；

（3）投标文件正本每一页均须加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

（4）开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密封完好。

### **4、 招标人修改或补充的废标情形：无**

## 第三节 总则

### 1、说明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其他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及项目概况、服务期和服务地点

1.3.1 招标范围和项目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次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4.2 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4.4.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4.4.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4.4.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次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4.5.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4.5.2 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1.4.5.3 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1.4.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1.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1.7.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使用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1.11.2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2 响应和偏离**

-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响应和偏离的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服务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1.12.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
- 1.12.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离，均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2.1.1.1 投标人须知；
- 2.1.1.2 评定标办法；
- 2.1.1.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1.1.4 项目需求；
- 2.1.1.5 投标文件格式。

注：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质疑，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和内容明显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澄清的或澄清内容明显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组成及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算术修正原则详见第二章评定标办法。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120个日历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适用于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等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应当从其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结束后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4.4.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

3.4.4.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

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4.4.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 **3.6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资格后审的）**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要求。

3.6.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以下证明材料：

3.6.2.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3.6.2.2 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6.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3.6.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6.1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 **3.7 备选投标方案**

3.7.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8.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服务要求、招标范围等或带“★”的相关商务、技术条款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8.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若为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若为法定代表人递交投标时，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4.1.2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下列规定的作投标无效处理：1份独立封装的投标文件，内含1份正本，4份副本；1份独立封装的开标文件，开标文件内含《开标一览表》（需加盖公章）、投标函（需加盖公章）、USB接口设备存储的投标文件电子文档（格式为PDF盖章扫描版）；投标文件正本每一页均须加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开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密封完好。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投标截标时间后，招标人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递交。

4.1.5 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富路文贞楼2栋3楼深汕交易有限公司开标室**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5.2.1 招标代理在投标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地点和时间组织公开开标，出席代表需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如投标人未派代表出席，则视为其认同开标记录内容。

5.2.2 按照本章4.2.1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5.2.3 开标时，招标代理将当众宣读各投标人名称、投标货物或服务名称、投标价格、折扣声明、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招标代理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5.2.4 招标代理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本章5.2.3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与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评标专家库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七人（含）以上单数，专家成员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成员应当回避。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6.1.2.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6.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6.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6.1.2.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2.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第二章“评定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二章“评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以书面形式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定标

###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定标方法及定标程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公示

7.2.1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结果后，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2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告中标结果。

### 7.3 评标结果异议

7.3.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或定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

出。

## 8、合同授予

### 8.1 履约能力的审查

8.1.1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前的任何时候，均有对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进行审查的权利，包括审查中标候选人资信情况的有关原件、经营状况、供货能力等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投标人履约的相关材料，投标人须无条件配合招标人的相关审查工作。审查不合格的或不配合审查的，原评标委员会将重新审查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 8.2 中标通知

8.2.1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8.3 履约担保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9、招标失败的情形

发生以下情形的，招标人应当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9.1 因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未能达到开标条件的；

9.2 或者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

9.3 或者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他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而否决所有投标的；

9.4 招标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招标人取消采购任务的；

9.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0、 纪律和监督

### 10.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10.1.1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10.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0.2.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1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0.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二章“评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1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10.4.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10.5 投诉

10.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投诉受理部门提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0.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一 特别说明

招标投标分段限时异议的规定：

（1）为提高招标投标活动效率，本次招标投标各阶段的异议处理按“分段限时异议”原则进行。异议人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侵害之日起10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或超过本规定要求诉讼时效的，可以不受理该异议。

（2）对招标公告内容的质疑时限：公告发布首日起五日内。

（3）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时限：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五日前提出；补遗或答疑文件发出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内。

（4）对开标过程的异议时限：开标结束前提出。

（5）对评标或定标结果异议时限：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

## 第二章 评定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一、评标须知

## 1、评标委员会

1.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通常情况下，评标委员会由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评标专家库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七人（含）以上单数，专家成员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成员应当回避。

## 2、评标人员守则

2.1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及有关地方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货物采购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果发现评委徇私，违反纪律，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评标资格，并报直管部门或有关监督部门备案；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2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必须公正、不得徇私；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 3、评标步骤

3.1 全部评标过程将按以下步骤进行：

3.1.1 评标准备；

3.1.2 否决性评审；

3.1.3 初步评审；

3.1.4 详细评审；

3.1.5 评标报告。

## 4、评标准备

4.1 评标委员会人员进入评标室后，首先推选一名专家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评标过程中的组织工作，引导评标委员会按约定的程序进行评标。

4.2 评标委员会人员应当熟悉招标文件、评标方法等有关文件，包括项目概况、招标范围、招标目的、评标方法、评标所用表格等。

## 5、 否决性评审

5.1 检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6、 废标条件

6.1 详见投标人须知：否决性条款摘要。

## 7、 附则

7.1 本评定标办法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8、 附件一

《初步评审审查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审查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主体开办证明）、资质证书一致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1. 投标文件中凡出现投标人单位落款的地方应盖单位公章，如使用依照国家行政部门要求已备案的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的，应提供所使用印章的合法备案证明（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2. 同时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必须符合以下其中一种：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逐页签字； 加盖投标人单位骑缝章； 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印章。	是否符合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否决性条款判定	招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中列明的情形	是否符合要求
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主体开办证明）	是否符合要求
		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5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是否符合要求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高于最高限价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服务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商务、技术不可偏离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注：以上初步评审审查标准中如出现一处不符合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

## 二、评标方法

### (综合评估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排序靠前的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1、 评标程序

##### 1.1 初步评审

1.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初步评审的结论是“通过”或“不通过”，只有结论为“通过”的投标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其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 1.2 详细评审

1.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2.1.1 按本章商务标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1.2.1.2 按本章技术标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1.2.1.3 按本章价格标评审方法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1.2.1.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2.2 投标人得分=A+B+C。

1.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1.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3.4 投标文件存在投标报价问题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进行投标报价的算术修正，投标报价算术

修正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进行，具体修正原则详见本章《价格标评审方法》。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同意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 1.4 评标结果

1.4.1 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1.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2、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2.1 按评审综合得分从高至低的顺序进行排序，向招标人推荐评审总得分排名靠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的，向招标人推荐评审总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形成评标报告。

2.2 若出现评审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形，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顺序排列；如技术标得分仍然相同，则采用抽签的方法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 3、 附表

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

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

附表3-1《价格标评审方法》

附表4-1《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附表1-1 《商务标评审标准》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1	投标人工会情况	投标人成立工会且具有工会法人资格证书得1分。要求提供工会法人资格证书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1分
2	投标人纳税情况	投标人近三年每年纳税额超过1500万元得3分；近二年每年纳税额超过1500万元得2分；近一年纳税额超过1500万元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要求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税务局出具的相关纳税证明资料，纳税资料时间不符合要求的本项不得分。	3分
3	投标人奖励情况	<p>考察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开标之日，以获奖证书或官方网站发布时间为准）的获奖情况：</p> <p>（1）获得国家级政府机构颁发的表彰（表扬）荣誉的得6分；</p> <p>（2）获得省级（不包含副省级）政府机构颁发的表彰（表扬）荣誉的得3.6分；</p> <p>（3）获得市级政府机构颁发的表彰（表扬）荣誉的得1.2分。</p> <p>同一获奖项目取最高值。每个级别的奖项只计算一次分数，例：投标人同时具有省级与市级的奖项，本项只可得3.6分。本项最高得6分。</p> <p>要求提供奖项照片或获奖（荣誉）证书、官方截图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注：国家级、省级（不包含副省级）和市级荣誉要求颁发单位为国务院及其直属的国家机关（或事业单位）。</p>	6分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4	投标人保安培训能力	<p>考察投标人的保安员培训能力情况：</p> <p>1、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培训许可证，得2分；</p> <p>2、具有培训基地，得1分；</p> <p>1-2 项得分累计，最高为3分。</p> <p>（提供相关培训证书和培训基地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p>	3分
5	信息化管理	<p>评分内容：</p> <p>考察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信息化管理系统：</p> <p>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使用的信息化技术管理：</p> <p>1.具备“背景审查”系统，得1分；</p> <p>2.具备“在线投诉与建议”系统，得1分；</p> <p>3.具备“在线培训与考试”系统，得1分；</p> <p>4.具备“提供安全预警及应急联动”系统，得1分。</p> <p>以上4项累计计分，最高得4分。</p> <p>如为自有的，提供产权证明扫描件及运行操作截图（产权证明材料包括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产权证明须能体现所有权人为投标人）；如为租赁的，提供租赁（购买）服务合同（合同须体现签署方为投标人）、发票及系统运行操作界面截图。</p>	4分

##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6	同类业绩	<p>考察投标人近3年保安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要求合同签订时间从2020年03月01日起至今。每提供一个1000万元或1000万元以上项目业绩得1分，最多得6分。</p> <p>要求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也可以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及项目履约（验收）合格评价（证明）文件（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作为得分依据。续签合同的，视为项目已履约（验收）合格，但不能按多个业绩计算。</p> <p>投标人在提供证明资料时要特别注意，证明资料中必须要体现相关业绩是否满足得分条件，以便专家判断得分情况。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p>	6分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7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情况	<p>要求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2023年1月-2月必须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补缴不算），否则本项直接计0分。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社保资料（社保必须包含五险；补缴的社保不予计算；网页截图或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均可）作为评标依据。在此基础上，以下五项累加计分，最多得5分：</p> <p>（1）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的得1分；</p> <p>（2）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保安员（一级/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得1分；</p> <p>（3）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核发的一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得1分；</p> <p>（4）获得市级政府部门颁发的“优秀保安员”荣誉得1分；</p> <p>（5）具有3年或3年以上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巡防员服务工作经验的得1分。</p> <p>要求提供工作经验证明（工作经验证明为合同关键信息，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可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荣誉证书、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资料均要求提供人社部门或协会颁发的证书扫描件及官方网站截图<a href="http://zscx.osta.org.cn/">http://zscx.osta.org.cn/</a>或省级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官网截图，原件备查。若颁发机构为协会，还需提供机构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a href="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a>登记信息状态“正常”的网站截图。）扫描件（原件备查）作为得分依据。</p>	5分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8	拟安排项目主要技术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p>要求拟安排的项目主要技术成员15人，且2023年1月-2月均必须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否则本项直接计0分。要求提供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社保资料（社保必须包含五险；补缴的社保不予计算；网页截图或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均可）作为评标依据。在此基础上，以下四项累加计分：</p> <p>（1）每有1人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得0.3分，最高得4.5分；</p> <p>（2）每有1人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保安员（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的得0.4分，最高得6分；</p> <p>（3）每有1人获得市级政府部门颁发的“优秀保安员”荣誉得0.3分，最高得0.6分；</p> <p>（4）每有1人具有2年或2年以上巡防员服务工作经验的得0.1分，最高得0.9分。</p> <p>同一人员同时满足不同项得分要求的，可累加计算得分。</p> <p>要求提供工作经验证明（工作经验证明为合同关键信息，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可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学历证书、荣誉证书、资格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作为得分依据。</p>	12分
合计			40

**注：**

- 1、本表评审依据要求的各项证明文件须编入投标文件。
- 2、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并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或评审委员会无法凭所提供的材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附表2-1 《技术标评审标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1	服务方案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队伍管理机构</p> <p>(2) 教育、培训工作计划</p> <p>(3) 巡查服务重点部位部署及防控</p> <p>每满足以上一项得4分，最高得12分。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委员会对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p> <p>(1) 队伍管理机构设置是否合理，组织严密，建制完整，设置大队、中队、分队（班）；</p> <p>(2) 教育、培训工作计划是否周详，组织有力，考核管理制度建立是否完善，是否每月计划1次培训考核；</p> <p>(3) 服务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公交站点等重点部位部署是否周密，防控到位，切实可行，快速应急机动灵活；</p> <p>评价为优得3分；评价为良得2分；评价为合格得1分；评价为差不得分。</p> <p>以上累加计分。</p>	15分
2	人员上岗时间承诺	<p>承诺中标后5日内队员能全部上岗的得2分，每提前1日加0.5分，最多加1分，本项最高得3分。不能承诺全体队员都上岗或上岗时间超过5日的均作不得分处理。</p>	3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3	应急保障 预案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有针对性制定应对群体性事件应急方案；</p> <p>(2) 有针对性制定抢险救灾方案；</p> <p>(3) 有针对性制定招标人公交场站反恐预案；</p> <p>(4) 有针对性制定招标人公交车辆反恐预案。</p> <p>(5) 投标人在项目服务地建立有不少于200人的应急维稳（抢险救灾）队伍得2分，要求单个证明的人数不得少于200人。提供当地公安机关（含专业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扫描件或正在履行服务合同的扫描件。</p> <p>(1) 至（4）项每满足以上一项得1分，最高得4分。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委员会对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p> <p>(1) 应急方案科学合理、规范性强、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的，评价为优，得2分；</p> <p>(2) 应急方案较合理、有一定规范性、有一定针对性、有一定可操作性的，评价为良，得1.5分；</p> <p>(3) 应急方案不合理、无规范性、无针对性、无可操作性的，评价为差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8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4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p>对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个方面：</p> <p>(1) 降低人员流失率措施；</p> <p>(2) 应急联动方案；</p> <p>(3) 信息化辅助管理措施。</p> <p>每满足以上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委员会对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p> <p>(1) 保障措施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的，评价为优，得3分；</p> <p>(2) 保障措施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有一定可操作性的，评价为良，得2分；</p> <p>(3) 保障措施不尽合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评价为合格，得1分；</p> <p>(4) 保障措施不合理、无针对性、无可操作性的，评价为差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6分
5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p>投标人承诺以下三项内容得3分：</p> <p>1. 服务期满后主动离岗；</p> <p>2. 服务期满，与后续服务公司有序交接；</p> <p>3. 服务期满，后续服务公司未到位前仍按原合同提供服务。</p> <p>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p>	3分
6	违约承诺	<p>投标人承诺以下三项内容得3分：</p> <p>1. 人员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承诺配置；</p> <p>2. 服务质量达到招标文件要求；</p> <p>3. 对未能达到管理要求承担相应管理责任。</p> <p>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p>	3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7	设置服务保障点	在深汕特别合作区设有服务保障点的单位得2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分
合计			40

**注：**

- 1、本表评审依据要求的各项证明文件须编入投标文件。
- 2、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并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或评审委员会无法凭所提供的材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附表3-1 《价格标评审方法》

### 1、 评标价格

1.1 投标文件存在投标报价问题的，进行投标报价的算术修正，投标报价算术修正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进行，具体修正原则为：

1.1.1 若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总价不一致，以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为准；

1.1.2 当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有差异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4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有利于招标人的为准，即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高于合价或总价时，以合价或总价为准调整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低于合价或总价时，以单价为准调整合价或总价，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第一章第三节第4.3款的有关要求。

1.2 合同金额以经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缺漏项部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 价格标评审的计算：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四舍五入）：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评标总得分 =  $F_1 \times A_1 + F_2 \times A_2 + \dots + F_n \times A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_1$ 、 $A_2$ 、……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 $A_1 + A_2 + \dots + A_n = 1$ )。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附表4-1 《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权重名称	商务标权重	技术标权重	价格标权重
权重	40%	40%	20%
投标人综合得分	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价格标得分=100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安保服务外包合同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摘要：深汕特别合作区安保服务外包项目

编号：

# 深汕特别合作区安保服务外包合同

甲方: \_\_\_\_\_

地址: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由乙方根据甲方的实际需要,选派保安员进驻甲方指定区域,为甲方及甲方指定对象提供安保、巡逻、土地巡查、站岗、应对突发事件等服务,现就有关事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服务内容

经甲乙双方协商,由乙方向甲方派驻保安员并按乙方的管理模式(需征求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对保安员进行管理,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双方约定的保安服务责任,乙方向甲方提供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4 小时全天候安保等服务。

乙方所派驻的保安员负责做好甲乙双方约定护卫区域内的防火、防盗、防破坏、防灾害事故等工作,具体包括安保、维稳、保卫、站岗、巡逻以及相关安保应急等工作;岗位设置、安保目标等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协商后确定,负责维护甲方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秩序,保卫护卫区域内甲方人员的人身安全和甲方相关财产安全。

## 第二条 服务范围

深汕特别合作区安保业务外包范围暂定为合作区巡逻、岗亭值守、室内保卫、消防巡查、应急和突发事件处理、停车场管理等,具体工作范围包括合作区政和楼 1、2 栋,仁和楼 1、2 栋,怡和楼 1、2 栋,悦和楼 1、2 栋,城市服务大厅、文贞楼 1-3 栋、生活中心、大百汇科技园、鲘门高铁站前广场、小漠土地指挥部等区域,甲方有权根据业务区域的拓展而调整或取消安保服务范围,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 第四条 合同期限

合作区保安业务外包合同期限为2年，合同期限从 年 月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合同期满后，甲方根据服务的总体情况和履约评价，确定是否与乙方签订下一年度的合同。

## **第五条 选派保安员条件**

5.1 乙方选派的保安员必须政审合格，思想品德好，身体健康，形象良好，语言表达清晰，反应灵活；原则上要求身高170cm以上的男性，持证上岗，年龄18周岁至45周岁，2年及以上安保工作经验，具备合格安保工作技能；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经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周内更换不合格保安员。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或按5000元/人/月的数额进行罚款。

5.2 派驻保安员（包括大队长、分队长、班长）需提供当地派出所背景审查资料，派驻保安员需经过培训并经甲方考核通过后方能上岗，个别岗位经甲方确定需派驻退伍军人（不少于30人），派驻大队长、分队长需每月接受甲方考核，考核不合格的，乙方在一个月内更换到位，拒不更换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此部分费用并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并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

5.3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在适当的时候需安排2-5名女性保安员进驻（如监控室、快递收发室及个别甲方指定岗位），身高要求要求165cm以上，其他要求详见本合同5.1条款。

5.4 视频监控室应配备专业监守人员和消防资质安全员。

##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在安保业务服务范围内，可直接指挥调动乙方安保队伍，并监管乙方安保服务质量，服务质量不达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6.3 甲方负责安排保安员的岗位和工作内容，向保安员明确护卫的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等。

6.4 甲方必须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消防设施，制定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其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员履行保安防范职责。

6.5 甲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项目、金额、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用。

6.6 甲方应委派专职或兼职的负责人协助乙方管理、安排保安员的日常工作，监督管理乙方安保工作服务质量，对乙方安保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要求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可直接扣减该部分安保服务费。

6.7 甲方应监督、检查保安员的表现情况，会同乙方对轻微违纪的保安员进行批评教育，可要求乙方调换严重违反规章制度的保安员。

6.8 乙方派驻的保安员，若属个人行为造成的违法犯罪，则追究其个人责任，乙方有义务协助公安机关调查处理，乙方承担相应管理责任。

6.9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安排乙方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职责范围以外的工作，由此造成保安员伤亡、甲方损失或任意第三方损失的，应由甲方负责，但被认定属于工伤的除外。

6.10 甲方对工作表现突出、成绩显著的保安员，可根据成绩大小酌情给予精神及物质奖励。

6.11 甲方不得安排乙方保安员从事处理经济纠纷或劳动争议，监视员工劳动和生活等与保安服务无关的活动，否则由甲方承担相关法律和经济责任，但经济纠纷或劳动争议处理过程中如有影响肢体冲突等影响安全事宜，维持安保秩序属于乙方安保人员服务范围内容。如属保安人员个人行为，则甲乙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6.12 在应对台风、突发紧急事件、群体事件等特殊条件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动现有安保力量和设备进行应对，乙方无条件给予支持和帮助。

6.13 若因乙方安保员个人行为或者工作失职造成甲方损失或者第三方损失，甲方或第三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赔偿全部损失，并保留追究乙方安保员法律责任的权利。

##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保证配备足额的人员在岗，每个岗采用三班倒并配备足额顶休人员，不允许两班倒或者一人多岗多班的情况发生，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上述岗位安保服务费、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7.2 乙方按甲方要求配备足数的两轮巡逻摩托车、对讲机（人手一台）、春夏春冬服装、防暴器材一批（盾牌、头盔、警棍、钢叉、手电筒、防刺服、反光马甲、雨衣、雨鞋、护膝用具等），除摩托车外以上物品每个岗位配置一套，上述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如经甲方巡查发现投入不足的，甲方有权扣减相应服务费。

7.3 岗亭内物品由乙方负责配备，需配置扫把、垃圾桶、抹布、文件夹、签字笔、饮用水机及饮用水、登记本、岗位职责（上墙）、签到本、值班日志等。

7.4 乙方派驻的保安员应严格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岗位职责，维护甲方的利益。乙方每月定期（每月3号前，节假日顺延）向甲方提供书面的安保工作情况、岗位人员签到、人员培训、物资配备等工作情况。每月5号前向甲方提交下月安保业务工作计划，内容包含人员岗位设置、岗位职责、作业目标、安全责任承诺等。如不按期提交，甲方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7.5 如经甲方巡查发现在岗人员玩手机、睡觉、戴耳塞听歌、聚众聊天、岗亭卫生差、抽烟、喝酒、吃零食、值班日志不全或造假、岗亭配置物件不齐等情况，甲方按每次 500 元/人进行罚款。

7.6 对发生在护卫区域内及与安全护卫职责相关的突发事件，乙方保安员应依法妥善处理。对发生在护卫区域内的刑事、治安案件，乙方保安员应保护好案发现场，并及时向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报告。

7.7 乙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向甲方合理要求，对派驻的保安员进行调换、轮岗培训，在特殊情况下有权抽调保安员配合政府或相关主管部门执行任务，履行社会义务。

7.8 乙方应配合甲方制定和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切实履行保安服务职责。乙方不按相关法律法规、管理规定、行业自律、甲方要求等原因造成自身或他人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责任，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7.9 乙方派驻的保安员请事假，需经甲乙双方主管负责人同意方可离开，并由乙方及时派人顶岗顶班。

7.10 乙方应不断加强对保安队伍的训练、管理，保证保安服务质量。

7.11 甲方发生安全事故并因此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应向直接侵权方索赔。若乙方保安员在安全事故发生过程中存在执行职务不当情形的，经司法机关认定，乙方应对保安员的职务行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12 乙方负责管理派驻安保员，所有劳资纠纷由乙方负责。

7.13 乙方管理责任范围内发生甲方的现金、古董、有价证券、金银首饰、珠宝、收藏品、高档烟酒、礼品等物品被盗事件，由此产生财产等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全部损失。甲方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力，并不承担解除合同的责任，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履约保证**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人民币十万元（即¥100000.00 元）履约保证金。因乙方员工工资、社会保险等纠纷导致乙方不能按约定履行本合同，影响甲方的正常经营管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甲方仍有权追偿。合同期满后，乙方在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凭保证金收据原件不计利息退还给乙方。

## **第九条 费用支付**

9.1 服务费用：外包服务费含税金额暂为人民币\_\_\_\_元/月，即暂为人民币\_\_\_\_\_元/年。不含税金额暂为人民币\_\_\_\_元/月，即暂为人民币\_\_\_\_\_元/年。费用包含人员工资、社保、高温补贴、商业

保险、节假日福利、加班费（含双休日、法定节假日）、服装、食宿；安保设备、车辆等全部费用。最终结算费用以甲方实际需求、实际到岗人数为准，计费标准按中标的人员单价执行。计费标准如下：

类别	项目	未税单价	税率	含税单价	数量	月计（含增值税）	年计（含增值税）	备注
工资	保安大队长				1			工资包含人员工资、社保、高温补贴、商业保险、节假日福利、加班费（含双休日、法定节假日）、服装、食宿；安保设备、车辆及企业税金等全部费用。
	保安分队长				3			
	保安班长				15			
	保安员				207			
<b>合计</b>					<b>226</b>			

9.2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汕尾市或深圳市人民政府政策变动致使薪酬调整，从政府公告之日起，甲方应根据调整的比例，合理调整保安服务费。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根据调整的比例合理调整结算金额。

9.3 付款时间及方式：保安服务费用每月支付一次，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天内甲方一次性付清上一月保安服务费用。若乙方采取简易征收的情况下，则乙方开具结算金额 1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 90% 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9.4 保安服务费用甲方应支付至乙方下列银行账户：

账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 **第十条 临时性安保服务**

根据甲方需要，乙方为甲方提供临时性安保服务，具体安保服务项目以甲方实际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确认的为准；费用标准：保安员\_\_\_\_元/人/天，包含食宿、交通费、装备费等，每天工作八小时。

####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变更及违约责任**

11.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遇政府行为或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导致一方或双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可要求解除本合同；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变更合同内容。

11.2 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乙方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并未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甲方有保留提前解除合同和扣减安保服务费的权利。

11.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未依法定或约定事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保安服务费的违约金。

11.4 出现以下任何一项的，甲方有权提出提前解约要求，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 乙方连续两个月实际出勤率不足 80%的。
2. 乙方不能完全履行合同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3. 因乙方违法未发放或未足额发放安保人员工资造成与现场员工劳资纠纷发生超过 3 起(含)的(包括但不限于安保人员向有关部门投诉、控告、检举或以聚集的方式讨要工资或报酬的)。

4. 因乙方工作失误造成重大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事故的，重大事故是指损失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的乙方负有主要责任的事故。

11.5 甲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方式提前三十(30)天通知乙方全部或部分解除本合同。甲方应支付截止至解除日乙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实际已经产生的直接费用，本条属双方约定合同解除事由，双方均不承担因本条解除合同行为产生的违约责任。行使本条解除权利，不受 11.3 条之约束。

甲方因 11.4 条约定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三个月保安服务费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涵盖甲方损失的，不能涵盖部分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附则**

13.1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盖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若有未尽或变更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附件：履约评价表

甲方（公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 非建设工程类项目履约评价表

(服务类、采购类)

业主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对方当事人					
项目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安保外包业务				
项目主要内容	管委会园区、生活中心、创业村、大百汇、创业广场、市政道路巡查工作				
合同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评价意见	评价内容	评价分档意见		得分	较差、差理由说明
	人员到位 (2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好(>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12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0分)			
	进度控制 (2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好(>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12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0分)			
	履约质量 (2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好(>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12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0分)			
	配合与服务 (2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好(>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12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0分)			
	整体评	<input type="checkbox"/> 好(>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12分)			

	价 (2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评价总得分			
总体评价 意见				
管理部门 负责人审核				
管理部门 分管领导 审批				

说明：90 分及以上为优秀，80-89 分为良好，70-79 分为合格，60 - 69 分为基本合格，

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第一节 商务条款

### （一）项目概述

项目地点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主要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综合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管理辖区，需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安保等服务。

### （二）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暂定两年，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合同期满后，根据服务的总体情况和履约评价，采购人是否与服务单位签订下一年度的合同。

### （三）付款方法和条件

保安服务费用每月支付一次，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天内甲方一次性付清上一月保安服务费用。若乙方采取简易征收的情况下，则乙方开具结算金额 1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 90%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 （四）质量考核验收标准及履约保证金

- 1.质量考核验收标准：详见合同附件履约评价表。
- 2.履约保证金：100000.00 元。

### ★（五）报价方式

1.投标人须按照第五章第四部分价格标部分的格式填写报价表。投标报价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漏报、少报的视为不满足实质性条款，其投标将被否决。

2.本项目投标报价（含增值税）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14,676,528 元/年，分项报价清单中的人员单价投标限价：大队长人员单价不高于 10000 元/月、分队长人员单价不高于 6200 元/月、班长人员单价不高于 5800 元/月、安保员不高于 5356 元/月。若投标报价（含增值税）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或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报价（含增值税）进行修正后的修正价格超过投标最高限价的，将作否决投标处理。

## 第二节 技术条款

### （一）服务内容（范围）

服务单位需拟派项目团队人数暂定为 226 人，其中保安大队长 1 人，保安分队长 3 人，保安班长 15 人，保安员 207 人。服务范围暂定为深汕特别合作区巡逻、岗亭值守、室内保卫、消防巡查、应急和突发事件处理、停车场管理等，具体工作范围包括合作区政和楼 1、2 栋，仁和楼 1、2 栋，怡和楼 1、2 栋，悦和楼 1、2 栋，城市服务大厅、文贞楼 1-3 栋、生活中心、大百汇科技园、鲘门高铁站前广场、小漠土地指挥部等区域。采购人有权根据业务区域的拓展而调整或取消安保服务范围，服务单位应无条件接受。

### （二）服务要求

1. 保安员必须政审合格，思想品德好，身体健康，形象良好，语言表达清晰，反应灵活；原则上要求身高 170cm 以上的男性，持证上岗，年龄 18 周岁至 45 周岁，2 年及以上安保工作经验，具备合格安保工作技能；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经历；采购人有权要求服务单位在一周内更换不合格保安员。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或按 5000 元/人/月的数额进行罚款。

2. 派驻安保员（包括大队长、分队长、班长）需提供当地派出背景审查资料，派驻安保员需经过培训并经采购人考核通过后方能上岗，个别岗位经采购人确定需派驻退伍军人（不少于 30 人），派驻大队长、分队长需每月接受采购人考核，考核不合格的，服务单位在一个月内更换到位，拒不更换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此部分费用并扣除服务单位全部履约保证金并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

3. 服务单位根据采购人要求，在适当的时候需安排 2-5 名女性安保员进驻（如监控室、快递收发室及个别采购人指定岗位），身高要求要求 165cm 以上，其他要求详见合同条款。

4. 视频监控室应配备专业值守人员和消防资质安全员。

5. 服务单位需根据采购人需要，为采购人提供临时性安保服务，具体安保服务项目以采购人实际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确认的为准。

### （三）服务成果

巡逻、岗亭值守、消防巡查、应急和突发事件处理、停车场管理等安保工作正常，保障现场秩序有序及人身财物等安全。

1. 服务单位应当保证配备足额的人员在岗，每个岗采用三班倒并配备足额顶休人员，不允许两班倒或者一人多岗多班的情况发生，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上述岗位安保服务费、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服务单位负责。

2. 中标单位按采购人要求配备足数的装备、夏冬各 2 套制服、对讲机、钢叉、警用棍、警用盾牌、强光手电筒、催泪喷射器、肩闪、水衣、水鞋、防刺手套、口罩、标识牌、鞋子、帽子、腰带等。

3. 岗亭内物品由服务单位负责配备，需配置扫把、垃圾桶、抹布、文件夹、签字笔、饮用水机及饮用水、登记本、岗位职责（上墙）、签到本、值班日志等。

4. 根据保安配备要求，产品质量以采购人认可为准。穿着统一的保安服装，佩戴符合合作区行政中心保安服装的各种警用标志。

5. 对来访客人热情、有礼、耐心文明问询和主动引导，维护采购人单位良好形象。

6. 保安人员应在工作日、节假日全天 24 小时不间断执行保卫、巡查工作。

7. 工作中应时刻提高警觉，如遇重大事件（火警、被盗、滋事等），应立即按应急预案处理，逐级上报，情况危急时应立即拨打 110 报警。

8. 工作期间发现可疑情况或发现纠纷事件应及时处理，对当事人双方进行劝阻，以稳定事态的发展。如果事态扩大，应及时向管理部门汇报。

9. 工作期间应按要求定时对场所关键点进行巡查，检查空调、门窗、水龙头、照明等是否关闭并做好记录，同时，要做好交接班记录。

10. 负责辖区内的安全保卫工作，处理职责范围内的各种事件如下：

（1）爱护公共财产、不随意破坏、挪为私用；

（2）及时清理、整理个人工作用具，保持工作环境的整洁；

（3）未经同意不得翻看他人文件、资料或他人个人物品。

（4）不得擅离职守或酗酒、闲聊、睡觉等。

（5）在工作时间如有事暂时离开或请假，需与相关主管联系安排替班。

（6）认真做好来访人员接待，仔细询问来访者所访人员，说不出来访合理事由的，不准进入办公区域。

（7）上班前站岗为公司领导及员工及时开门。

（8）报刊、包裹、邮件收发等，代收员工包裹需做好签收登记并通知员工。

（9）及时更换办公区域桶装水饮，如紧缺用水提前与相关主管联系配送。

（10）确保日常工作安全进行。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录

（略，为方便评标委员会查阅，投标人自行编制目录。）

## 一、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 **A1、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且经营范围符合本次项目的要求，营业范围须为保安相关服务营业范围。对于已按商事登记改革要求更换新版营业执照的，提供营业执照同时应提供商事主体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显示经营范围、年度报告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必须通过年检或提供已按相关规定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报送年度报告的证明或查询截屏（加盖公章）。

## A2、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提供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如为分公司或派出保安员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为客户单位提供保安服务的，须同时提供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证明文件及《保安服务许可证》（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2.信誉要求：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在最近三年内（2020年3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项目质量或安全问题的；
- （6）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
-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见投标人须知。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自拟）。

### A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

- 1、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格式仅供参考



## 二、商务标部分



## B1、投标函

#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在研究了你们方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澄清或修改文件后，我方愿意按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投标、服务期和服务要求提供服务，并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书中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120日历日，我方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函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我方同意按照你们方的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你们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方不承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要求履行提供服务及有关责任和义务。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们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你我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随同本投标函，我方缴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如果我方存在以下任何一种行为时，你们方有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给你们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的，你们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1）投标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或

（2）我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放弃中标；或

（3）我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拒绝按照你们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及附件；或

（4）我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履约担保；或

（5）我方在签订合同时提出你们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

（6）我方资质证书被暂扣或吊销，但仍参与投标的；或

（7）我方有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行为。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发往：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B2、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 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
	差别项名称	差别项招标要求	差别说明
<b>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商务条款</b>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b>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商务条款</b>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b>招标文件中未标注“★”或“▲”的商务条款</b>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b>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补充文件、答疑中的条款</b>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b>除上述条款以外，我司承诺全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及合同条款要求承担本项目。</b>			

**重要提示：**

- 1、投标人须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后，将投标文件响应与招标文件（含补遗、澄清文件）不一致的商务及合同条款填写在本表中，包括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
- 2、投标文件中所有与招标文件商务和合同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说明的差异，即使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招标人（买方）也有权在评标时或履行合同时拒绝接受，并可要求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投标人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 3、投标人必须提供本表，如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及合同内容完全接受，则无需填写相关内容。

投标人：\_\_\_\_\_

B3、投标人工会情况

按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B4、投标人纳税情况

按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B5、投标人奖励情况

按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B6、投标人保安培训能力

按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B7、信息化管理

按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B8、同类业绩

按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B9、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情况

按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B10、拟安排项目主要技术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按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B11、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 三、技术标部分

C1、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 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人响应
	差别项名称	差别项招标要求	差别说明
<b>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条款</b>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b>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条款</b>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b>招标文件中未标注“★”或“▲”的技术条款</b>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b>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补充文件、答疑中的条款</b>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b>除上述条款以外，我司承诺全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及合同条款要求承担本项目。</b>			

**重要提示：**

- 1、投标人须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后，将投标文件响应与招标文件（含补遗、澄清文件）不一致的技术条款填写在本表中，包括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
- 2、投标文件中所有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说明的差异，即使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招标人（买方）也有权在评标时或履行合同时拒绝接受，并可要求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投标人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 3、投标人必须提供本表，如对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及合同内容完全接受，则无需填写相关内容。

投标人：\_\_\_\_\_

C2、服务方案

按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要求进行编制。

C3、人员上岗时间承诺

按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要求进行编制。

C4、应急保障预案

按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要求进行编制。



C5、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按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要求进行编制。

C6、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按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要求进行编制。

C7、违约承诺

按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要求进行编制。

C8、设置服务保障点

按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要求进行编制。

## C8、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 四、价格标部分

D1、投标报价一览表

##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含增值说） （人民币/元）	服务期	备注

投标人：\_\_\_\_\_

D2、投标分项报价表

##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类别	项目	未税单价	税率	含税单价	数量	月计(含增 增值税)	年计(含增 增值税)	备注
工资	保安大队长				1			工资包含人员工资、社保、高温 补贴、商业保险、节假日福利、加班 费(含双休日、法定节假日)、服装、 食宿;安保设备、车辆及企业税金等 全部费用。
	保安分队长				3			
	保安班长				15			
	保安员				207			
<b>合计</b>					<b>226</b>			

**填报说明:**

- 1、年计(含增值税)合计为完成本项目所有费用的合计,应与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投资总价(含增值税)一致;
- 2、上述年计(含增值税)合计中须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报价方式中要求的所有费用;
- 3、格式可自行扩展。

投标人：\_\_\_\_\_